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7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9〕2461号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稽山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会稽山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会稽山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会稽山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会稽山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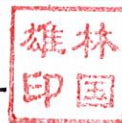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会稽山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会稽山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琳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56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736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64元，共计募集资金1,327,990,400.00元，坐扣承销费用23,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304,990,4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会计师等其他发行费用4,300,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00,690,4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182号)。

####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1,087,247,027.84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及理财收益的净额为9,308,289.66元；201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23,600,399.65元，2018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及理财收益的净额为848,737.83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310,847,427.49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及理财收益的净额为10,157,027.49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所有募集资金账户已办理销户手续。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855,000,000.00元，赎回银行理财产品1,855,000,000.00元，取得理财收益8,687,186.29元；2018年度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52,000,000.00元，赎回银行理财152,000,000.00元，取得理财收益

665,863.02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007,000,000.00元，赎回银行理财产品2,007,000,000.00元，取得理财收益9,353,049.31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2016年9月12日分别与杭州银行绍兴科技支行、浙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工行绍兴市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7年12月，公司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月4日，公司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所有募集资金账户已办理销户手续。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		130,069.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360.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084.7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 万升黄酒后熟包装物流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	否	65,262.00	65,262.00	65,262.00	22,357.34	66,260.18	998.18	101.53	2018 年 11 月	试生产调试	试生产调试	否
收购乌毡帽酒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0.00	-	-	-	否
收购绍兴县唐宋酒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项目	否	8,160.00	8,160.00	8,160.00		8,160.00		100.00	-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16,647.04	16,647.04	16,647.04		16,647.04		100.00	-	-	-	否
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					2.70	17.52						



合计	-	130,069.04	130,069.04	130,069.04	22,360.04	131,084.74	998.18	-	-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集资金实际募集时间晚于计划时间导致年产10万升黄酒后熟包装物流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未达计划进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6年9月8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6,447.66万元，本公司已于2016年9月用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于2016年9月9日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7425号）。

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6,447.66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也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会议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规定。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不超过约3.5亿元（含3.5亿元）的额度内（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公司2016年度总计购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49,500.00万元，到期收回36,500.00万元，取得投资收益148.79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尚有13,000.00万元未到期。

2017年8月23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不超过约2.8亿元（含2.8亿元）的额度内（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公司2017年度总计购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136,000.00万元，到期收回149,000.00万元，取得投资收益719.93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所购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

公司2018年度总计购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15,200.00万元，到期收回15,200.00万元，取得投资收益66.59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所购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